

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城市”、“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2,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784 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上按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市值的投资者定价发行的方式进行。本次发行价格：27.33 元/股，网上发行数量为 2,000 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100%。本次发行不进行老股转让。

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基本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的有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1、网上路演时间：2019 年 4 月 24 日（T-1 日，周三）14:00—17:00；

2、路演网站：全景网（<http://rsc.p5w.net/rsc/>）

3、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 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 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 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 www.secutimes.com；证券日报网，网址 www.zqrb.cn）查询。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 23 日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23日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新城市规划设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之盖章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